

「即抽即中幸運賞」之條款及細則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本行」）之現有客戶於 2026 年 6 月 1 日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止（包括首尾兩天（「活動日期」））於本行分行完成「財務需要分析」內之第一部分「準受保人的個人資料」至第三部分「資金及需要分析」，即自動獲得「即抽即中幸運賞」（「抽獎活動」）抽獎資格，可贏取禮品一（乙）份（「合資格客戶」）！

1. 是次抽獎活動由本行主辦，禮品由友邦保險（國際）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友邦保險」）贊助。
2. 合資格客戶無需投保任何保單亦可參加抽獎活動。
3. 「即抽即中幸運賞」禮品（「禮品」）包括：
 - HK\$25 星巴克現金券
 - HK\$50 星巴克現金券
 - HK\$100 超級市場禮券 / 八達通卡內附 HK\$100 儲值額
 - agnès b. CAFÉ 蛋糕禮券（價值 HK\$320）
4. 每名合資格客戶只可於活動日期內享有一次抽獎機會。禮品將根據即時抽獎結果由本行分行職員於分行即時派發。
5. 禮品數量有限，先到先得，送完即止。
6. 於是次抽獎活動獲得的禮品一概不得退回、不獲退款，亦不可轉換為其他禮品，而一旦遺失或損壞亦不會獲得補發。
7. 此抽獎活動可與其他「財務需要分析」獎賞禮遇同時使用。
8. 禮品受相關供應商的條款及細則約束。
9. 本行與友邦保險並非禮品之供應商，亦不會承擔任何與之相關的任何責任。禮品的供應商將全面負責與相關產品及服務的質素與供應有關的一切事宜。如與禮品有關的爭議，應由客戶與相關供應商自行解決。
10. 此宣傳內容僅供於香港境內發佈。
11. 是次抽獎活動的任何產品照片及描述僅供參考。
12. 本行及友邦保險就與上述禮品相關的一切事宜保留最終權利決定，而有關各方需受有關決定約束。如有任何爭議，一概以本行的決定為最終裁決。
13. 參加者參加是次抽獎活動純屬自願性質，一切因是次活動或有關獎賞所構成或引致之責任概與本行無關。本行無須就此承擔任何法律責任或賠償。
14. 參加者參加是次抽獎活動即代表其了解、接受及願意遵守本行就是次抽獎活動所訂立的條款及細則及接受本行擁有此等條款及細則所述的權利。如有任何違反此等條款及細則、以不誠實手法參加或進行是次抽獎活動及/或造假者，本行有權立即取消其參加及/或得獎資格，而不作任何通知，並對任何違反行為保留追究權利。

15. 本行保留隨時更改或取消是次活動及/或修改或修訂此等條款及細則之權利，而無須事前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所作的決定為最終及不可推翻。
16. 除合資格參加者及本行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香港法例第 623 章）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17. 本行員工不可參加是次抽獎活動。
18.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按照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詮釋。
19. 此等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本如有差異，一概以英文版本為準。